

乾隆登封縣志

下冊

乾隆登封縣志

下冊

〔清〕陸繼萇 修 洪亮吉 纂

李紅岩 張佩 校點

登封縣志目錄^(一)

上冊

皇德記第一	〔一〕
輿圖記第二	〔一三〕
土地記第三	〔三一〕
土地記第四	〔四一〕
土地記第五	〔五一〕
山川記第六	〔六三〕
山川記第七	〔七九〕
大事記第八	〔九一〕
道里記 風土記第九	〔一〇一〕
壇廟記第十	〔一〇九〕
壇廟記第十一	〔一三一〕
伽藍記第十二	〔一七三〕

塚墓記第十三	〔一八七〕
職官表第十四	〔一九三〕
選舉表第十五	〔二二九〕
戶口簿 會計簿第十六	〔二五九〕
學校志第十七	〔二七九〕
衙署志第十八	〔二九七〕
名勝志第十九	〔三〇三〕
物產志第二十	〔三一三〕
循吏傳 先賢傳第二十一	〔三二九〕
列士傳 列女傳第二十二	〔三四五〕

下冊

逸人傳第二十三	〔三六九〕
高僧傳第二十四	〔三八七〕
麗藻錄第二十五	〔三九七〕
麗藻錄第二十六	〔四三一〕

麗藻錄第二十七	〔四六七〕
麗藻錄第二十八	〔四八七〕
麗藻錄第二十九	〔五四七〕
金石錄第三十	〔六〇一〕
雜錄第三十一	〔六七一〕
序錄第三十二	〔六八一〕

校記：

〔一〕原書目錄列為二十八卷，內文實際為三十二卷，其卷名也有不同，現據內文卷目改。

登封縣志卷二十一

循吏傳

漢

朱寵 《後漢紀》：字仲威，杜陵人。爲潁州太守。表孝悌，理冤獄，撫孤老，功曹、主簿皆選明經高行者。百姓翕然，治甚有聲。

唐

盧殷 韓愈《盧尉墓誌》：范陽人。元和初爲登封尉。能詩，自少至老，可傳者千餘篇。與孟簡〔二〕、孟郊相推挽。竟以饑寒死登封。留守尹爲其葬事，韓愈與買棺，又爲作銘。

應靖 《縣志》：真定人。僖宗時，除登封令。有惠政，邑人立廟祀之。

校記：

〔一〕原書誤作「孟堅」。據《韓昌黎集》及《新唐書》改。

宋

馬仲甫 李《通志》：字子山，廬江人。英宗時，知登封縣。轅轅道險厄，仲甫傭民鑿爲坦塗，人便之，刻石頌美。

樓 昇 《甬上耆舊傳》：字試可，四明人。建中靖國初，除登封令。甫下車，問民間便苦，次乘輿除。暇則單車行阡陌，勸課農桑，力田者賞，否則罰以徼。民有訟，諭令和解，不待爰書，有刑措之風。著有《二十四峰詩》、《三十六峰賦》傳世。

金

薛居中 元好問《薛侯去思頌》：字鼎臣，臨漳人。太和中進士。興定二年，蒞登封。貸逋賦以寬流亡，假閑田以業單貧。方春觀耕勉之孝悌懇切至到，人爲感動。以仁心爲質，不屑屑於法禁。人有犯，薄示之辱，教之改過而已。吏畏民愛，教化大行，於是刻石頌德。

元

李自明 《縣志》：燕人。元貞間任登封尹。性廉平，工詞翰。薄賦輕役，留

心養教。

齊 秦 李《通志》：古城人。至正間爲登封簿。興學勸農，平獄均役，九年政成，民爲樹碑誦之。

鄭文卿《縣志》：奉寧人。至正間爲登封尹。諭民禮義，數年政平訟理。

明

山錫之《縣志》：蘇州人。洪武六年任登封縣。改創縣治、學社、壇廟。政專尚寬和，興民休息。好吟詠，時以文學飾吏治者，稱首唱焉。

博 英《登封志》：睢州人。由薦舉任訓導。勤於厥職，士人多被其化。愛山川之秀，遂成望族。

谷 庸 李《通志》：城固人。永樂中知登封縣。居民席守中姪被虎嚙死，庸齋沐投疏中嶽祠，不旬日，虎自投守中智井中，人以爲德政所致。

梁 成《登封志》：榆次人。宣德元年任登封知縣。爲政有方，吏民安堵。

孫 謙《登封志》：蘇州人。正統二年任登封知縣。治民有法，去後思之。

張 寧《登封志》：清苑人。正統五年任登封知縣。愛民飭吏，遠近著聞。

趙 興 舊志：膚施人。正統十一年任登封知縣。政尚寬和，民懷其德。

于 寶 舊志：寧海人。成化六年知登封縣。廉能果斷，吏民畏服。

王璟 舊志：沂州進士。成化十年任登封知縣。廉明果斷，不卹浮言。時亢旱，齋沐禱嶽祠，爲民請命。俄頃大雨，歲有秋。擢監察御史，累遷吏部侍郎。祀名宦。

侯觀 舊志：雄縣進士。成化十六年任登封知縣。治尚寬簡，民情浹洽。時嶽祠頽傾，適縣治築墻，得埋錢若干，乃以之庀材傭役，殿宇爲之煥然，人以爲神助。歷遷戶部尚書。

鄭珩 舊志：任邱進士。弘治十三年知縣事。建儒學兩廡戟門。累陞工部郎中。祀名宦。

侯泰 舊志：嘉定舉人。嘉靖間知縣。以教養爲先，修理文廟，增社學，復嵩陽書院，葺建許由、周公、二程諸祠。鑿岐嶇坡之爲坦途，功德至今稱之。

劉思溫 舊志：渾源人。嘉靖年任知縣。均差徭，修城池，民利賴之。
咎如思 舊志：三原進士。嘉靖間以御史左遷知縣。才優政練，令行禁止。因稅糧不均，毅然任清丈，惜未竟而去。

王光佐 舊志：新昌進士。正德初仕登封知縣。作士惠民。
孫秉揚 舊志：懷遠進士。隆慶六年任登封知縣。恪勤蒞事，平易近人。陞廣東副使。

丁應泰 舊志：江夏進士。萬曆二十二年，以刑科給事中左遷登封知縣。

專精吏事，講鄉約，息獄訟，四方流民歸者如市。置學田三百畝。邑人肖像祀之。

傅梅

《道志》：字元鼎，邢臺舉人。萬曆中知登封縣。發奸摘伏，遠近有

神明之稱。清義倉之蠹，躬賑窮鄉，兩年旱民不苦饑。待士有禮，文會中賞識不羣。修縣署、學宮、廟祠，創四門樓週圍城垣，盡易以磚，至今賴之。倣《史記》體例作《嵩書》十三篇，政事、文學兼擅焉。陞大理評事，士民建祠，立去思碑。歷台州知府。歸里城陷死，贈太常寺少鄉。

唐詒

舊志：字心嚴，掖縣舉人。萬曆四十年知縣。繼傅梅之後，不事更

張，民賴之。尋行取去。

劉餘祐

舊志：字玉孺，宛平人。進士。萬歷末知登封縣。多惠政，調繁河

內，士民建祠立碑。遷兵部尚書。祀名宦。

劉鼎

《通志》：富順人。崇禎初以孝廉任登封教諭。爲文博奧奇古，首開

登封邑文運，士子至今誦之。

鄢廷誨

《登封志》：永福人。歲貢。崇禎十四年代行知縣。時登饑亂，梅聞

命單車就道，甫之任，恩義取信於人。未幾，寇至，死於官，民至今祀之。

劉裡

《明史·忠義傳》：字誠吾，中部人。祖仕刑部郎中，以諍大禮廷杖。

父爾完，歷知商邱、名山，有學行。裡性孝，母沒於名山，四千里扶輓，通劍閣雲棧，以肩任。崇禎十四年，由鄉舉授登封知縣。土寇爲亂，裡練壯士，且守且戰，

寇不敢近。十五年，李自成陷其城，裡被縛。自成以周郡故欲降之，裡叱曰：『豈有奕世清白吏肯降賊耶！』自成義之，遣賊將反覆說，裡執彌勵，乃見殺。贈僉事〔二〕。

校記：

〔二〕原書缺一「事」字，據《明史·忠義傳》補。

國朝

張朝瑞 《通志》：廣寧人。順治五年知登封縣。年少英毅，洞悉民隱。招徠流亡，給牛種，勸墾荒。常單騎督課農桑。既修學宮、嚴保甲、立義學，民俗丕變。遷御史，巡按湖北。瀕行，父老追送百餘里。祀名宦。

張 壘 《通志》：長州貢生，知登封縣。政以教養爲先，修理文廟，興復書院。巡行阡陌，賑卹瑩獨。以卓異陞廣西南寧府判，士民號泣攀留。康熙六十年，祀名宦。

葉 封 《續通志》：字井叔，嘉興進士。知登封縣。爲政識大體，倡復嵩陽書院，纂輯《嵩山志》。陞任去。

成躍龍 登封舊志：字鱗皇，鄉寧生員。順治二年任知縣。兵燹後，百姓不遑寧處，躍龍撫卹善良，震懾強暴，流民漸復業。辦農具，製紡車，給粟米，立義學，

治邑如治家，民甚德之。尋陞兵馬司指揮，去之日，老幼男女攀輸泣送者不絕。

高 岫 舊志：字雲生，寧晉副貢。順治三年任登封縣。時李賊遺孽蠢動，岫先發制之，餘乃安輯。以調去，民立碑志思。

萬姓蘇 登封舊志：字更生，豐城貢生。康熙十四年任知縣。奉徵清丈，遺愛在民，至今感焉。卒於官。

楊世達 登封舊志：字輯五，揭陽人。康熙間由教諭陞令。治登封十年，誠敬慈惠，壇廟多所建置。去後，邑人立生祠以祀。

施奕簪 登封舊志：字佩其，晉江舉人。雍正十三年任知縣。勤於政事，多所修建。輯邑乘，秉公無私，人尤稱之。

先賢傳

甫 侯 申 伯 《毛詩李黃集解》：《詩》『崧高惟嶽』。郭璞注《爾雅》蓋依此名。《周語》：齊、許、申、呂皆姜姓也。甫侯即穆王時訓夏贖刑者，皆四嶽之後，故連言之。言崧高之山，在穆王時則生甫侯，在宣王時則生申伯，是二人者，皆爲周室屏翰，四國皆賴之爲蕃衛。

漢

王霸 《後漢書》本傳：字元伯，潁陽人。少爲獄吏，常慷慨不樂。父奇之，還西學長安。漢兵起，光武過潁陽，遂從擊破王尋於昆陽，還休鄉里。請其父，願從。父曰：『吾老矣，不任軍旅，汝往，勉之！』從至洛陽。及光武爲大司馬，以霸爲功曹令史，從度河北。及王郎起，光武令霸至市中募人，將以擊郎。光武即南馳至下曲陽，聞王郎兵在後，從者皆恐。至虜沱河，無船不可濟，光武令霸往視之。還即詭曰：『冰堅可度。』遵前比至河，河冰亦合，乃度。未畢數騎，而冰解，光武謂霸曰：『安吾衆得濟者，卿之力也。』以爲軍正，爵關內侯。既至信都，拔邯鄲，追斬王郎，得其璽綬，封王鄉侯。霸善撫士卒，死者脫衣以斂之，傷者躬親以養之。光武知其曉兵愛士，可獨任，拜爲偏將軍。建武二年，更封富波侯。五年，拜霸爲討虜將軍。六年，屯田新安。八年，屯田函谷關。擊滎陽、中牟盜賊，皆平之。九年，霸與吳漢等擊盧芳將賈覽於高柳。匈奴遣騎助芳，漢軍遇雨，戰不利。明年，復連戰與平城下，破之，追出塞，增邑戶，更封向侯。霸在上谷二十餘歲，大小數十百戰，邊人降服，定封淮陵侯。永平二年，以病免，卒。子符嗣，徙封軹侯。符卒，子度嗣。度尚顯宗女浚義長公主，爲黃門郎。度卒，子歆嗣。

祭遵 《後漢書》本傳：字弟孫，潁陽人。少好經書。喪母，負土起墳。光

武破王尋，還過潁陽，署遵爲門下史。從征河北，爲軍市令。尋拜爲偏將軍，以功封列侯。建武二年，拜征虜^(二)將軍，定封潁陽侯。與景丹等，南擊弘農、厭新、柏華蠻中賊。弩中遵口，洞出流血，衆見遵傷稍退，遵呼叱止之，遂大破賊。時新城蠻中山賊張滿，屯險爲害，詔遵攻之。而厭新、柏華餘賊復與滿合，遵乃分兵擊破降之。涿郡太守張豐舉兵反，詔遵與朱祐、耿弇俱擊之。遵兵先至，急攻豐，豐功曹孟宏執豐降，諸將皆引還。遵受詔留屯良鄉拒彭寵，相拒歲餘，數挫其鋒。寵死，遵進定其地。六年，詔遵與耿弇等伐公孫述。師次長安，帝從遵議，乃遣爲前行。隗囂使其將王元拒隴坻，遵進擊破之，追至新關。及諸將到，與囂戰，並敗，引退下隴。乃詔遵軍汧。八年秋，復從車駕上隴。及囂破，帝東歸過汧，幸遵營，勞饗士卒，作黃門武樂，良夜乃罷。時遵有疾，詔賜重茵，覆以御蓋。復令進屯隴下，及公孫述遣兵救囂，諸將悉奔還，遵獨留不卻。九年春，卒於軍。遵爲人廉約小心，克己奉公，賞賜盡與士卒，家無私財，身衣韋袴，夫人裳不加緣，帝以是重焉。及卒，愍悼尤甚。喪至河南縣，詔遣百官先會喪所，車駕素服臨之，望哭哀慟。還幸城門，過其車騎，涕泣不能已。喪禮成，復^(三)親祠以太牢，如宣帝臨霍光故事。詔太長秋、謁者、河南尹護喪事，大司農給費。至葬，車駕復臨，贈以將軍、侯印綬，朱輪容車，介士軍陣^(三)送葬，謚曰成侯。既葬，車駕復臨其墳，存見夫人室家。其後會朝，帝每歎曰：『安得憂國奉公之臣如祭征虜者乎！』遵之見思如此。無子，

國除。兄午，官至酒泉太守。從弟彤。

祭彤 《後漢書·祭遵傳》：字次孫，潁陽人，遵弟也。早孤，以至孝見稱。遇亂野無煙火，而獨在塚側，每賊過，見其尚幼而有志節，皆奇而哀之。光武初以遵故，拜彤爲黃門侍郎，常在左右。及遵卒無子，帝追傷之，以彤爲偃師長，令近遵墳墓，四時奉祀之。彤有權略，視事五歲，縣無盜賊，課爲第一，遷襄贛令。時天下郡國尚未悉平，襄贛盜賊白日公行。彤至，誅破姦猾，殄其支黨。數年，襄贛政清。璽書勉勵，增秩一等，賜縑百匹。當是時，匈奴、鮮卑強盛，數人塞殺略吏人。朝廷以爲憂，拜彤遼東太守。至則勵兵馬，廣斥候，虜每犯塞，數破走之。建武二十一年，鮮卑萬餘騎寇遼東，彤率數千人迎擊之，自被甲陷陣，大敗之。自是後鮮卑震怖，畏彤不敢復窺塞。彤之威聲，暢於北方，西自武威，東盡元菟，皆來內附，野無風塵。乃悉罷緣邊屯兵，徵爲太僕。彤在遼東幾三十年，衣無兼副。顯宗既嘉其功，又美彤清約，拜日，賜錢百萬，居室什物無不悉備。及卒，帝歎嗟歎者良久。遼東吏人爲立祠^{〔四〕}，四時奉祭焉。彤子參官遼東太守。子孫多爲邊吏者，皆有名稱。

杜密 《後漢書》本傳：字周甫，潁川陽城人也。爲人沈質，少有厲俗志。爲司徒胡廣所辟，稍遷代郡太守。徵，三遷太山太守、北海相。其宦官子弟爲令長有姦惡者，輒捕案之。行春到高密縣，見鄭玄爲鄉佐，知其異器，即召署郡職，遂

遣就學。後密去官還家，每謁守令，多所陳託。同郡劉勝，亦自蜀郡告歸鄉里，閉門埽軌，無所干及，太守王昱謂密曰：『劉季林清高士，公卿多舉之者。』密知昱激己，對曰：『劉勝位爲大夫，見禮上賓，而知善不薦，聞惡無言，隱情惜己，自同寒蟬，此罪人也。今志義力行之賢而密達之，韋道失節之士而密糾之，使明府賞刑得中，令問休揚，不亦萬分之一乎？』昱慚服，待之彌厚。後桓帝徵拜尚書令，遷河南尹，轉太僕。黨事既起，免歸本郡，與李膺俱坐，而名行相次，故時人亦稱『李杜』焉。後太傅陳蕃輔政，復爲太僕。明年，坐黨事被徵，自殺。

劉勝 《後漢書·杜密傳》：字季林，陽城人。自蜀郡告歸鄉里，閉門埽軌，無所干及。太守王昱稱以清高士。

胡元安 袁宏《後漢紀》：朱寵爲潁陽太守，問奇士於鄭凱。凱對曰：『潁陽胡元安，體曾參之至行，履集正之純業。親沒，泣血骨立，形存精誠，洞於神明，雉兔集其左右。』按：潁陽在今登封。

校記：

〔一〕原書誤作『膚』字，據《後漢書·祭遵傳》改。

〔二〕原書誤作『服』字，據《後漢書·祭遵傳》改。

〔三〕原書誤作『陳』字，據《後漢書·祭遵傳》改。

〔四〕原書誤作『嗣』，據《後漢書·祭遵傳》改。

南北朝周

韓 褒 《周書》本傳：字宏業，潁陽人。祖瓌，仕魏爲平涼郡守。父演，恒州刺史。褒屬魏末喪亂，避地夏州。時周文帝爲刺史，素聞其名，待以客禮。及爲丞相，引爲錄事參軍。居二年，拜丞相府司馬，累封三水縣伯，出爲北雍州刺史。以平盜功，入爲給事黃門侍郎，累遷至少保。褒歷事三朝，以忠厚見知，周武帝深相敬重。卒，贈涇、岐、燕三州刺史，謚曰貞。子繼伯，仕隋，位終衛尉少卿。

唐

李中敏 《唐書》本傳：字藏之，潁陽人。擢進士。性剛峭，尚氣節。由觀察判拜侍御史。時鄭注誣逐宰相宋申錫。會旱求直言，中敏上言：『東海誤殺孝婦致旱。宋申錫生平勁正，陷不測之辜，天下皆指目鄭注。何惜斬一注，慰忠臣之魂，天且雨矣。』不省，乃告歸潁陽。注誅，遷諫議大夫。

宋

王忠民 《宋史·隱逸傳》：潁陽人。幼逸經史，自靖康以來，數言邊事於朝，累召弗至。諸鎮翟興等皆重之，張浚授以廸功郎，不授。避地南下，遇商虢鎮撫使